

黄土 上的人们

何其云 | 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黄土地 上的人们

何其云 | 著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hustp.com>

中国·武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土地上的人们/何其云著.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8. 9
ISBN 978-7-5680-4547-6

I. ①黄… II. ①何… III. ① 中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11013 号

黄土地上的人们

Huangtudi shang de Renmen

何其云 著

策划编辑: 徐晓琦

责任编辑: 徐晓琦

封面设计: 原色设计

责任校对: 刘 竣

责任监印: 徐 露

出版发行: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中国·武汉)

电话: (027)81321913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

邮编: 430223

录 排: 武汉楚海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8.25

字 数: 376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68.00 元



华中出版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出版社营销中心调换
全国免费服务热线: 400-6679-118 竭诚为您服务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Contents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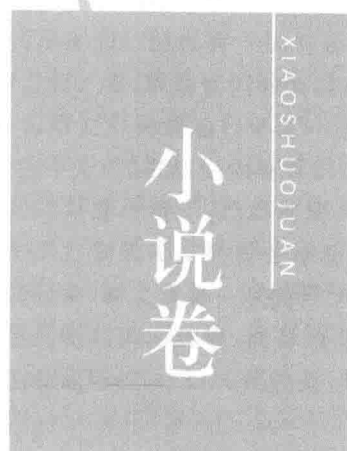


小说卷

- | | |
|-----|------|
| 003 | 生死一夜 |
| 025 | 我的妈妈 |
| 069 | 一锭墨 |

散文卷

- | | |
|-----|---------------|
| 169 | 他走过的路 |
| 182 | 红灰 |
| 192 | 干旱山区的蓄水之宝——水窖 |
| 201 | 土炕 |
| 210 | 消失的村庄 |
| 225 | 引大入秦工程建设亲历记 |
| 237 | 步犁 |
| 243 | 沙沟变绿洲 |
| 247 | 雨灾 |
| 265 | 难忘的1964年 |



生死一夜

劳累了一天的太阳迈着疲惫的步伐回家休息了，它留下的余热却把层层云朵烧化成绚烂多彩的晚霞。光秃秃的山峦崖坎染上了一层浓浓的胭脂色；田野里的草木在晚霞的映衬下显得苍翠欲滴。大自然显出一种虚幻而缥缈的朦胧美。

为了生存而奔波了一天的飞禽走兽们趁着晚霞的微光纷纷朝自己的巢穴赶去。它们有的饱腹而归，有的半饥半饱地回到自己的巢穴里，将就着过夜。因为没有明媚的阳光，它们很难获得食物。但也有个别的畜类昼伏夜出，利用暗夜的掩护来达到它们获取食物的目的。狼，就是它们的典型代表之一。

张家台子至红达阪村的大路上急匆匆地行走着一个健壮的男子汉。他身高一米七左右，紫铜色的皮肤，国字形的脸庞，炯炯有神的目光里透出刚毅坚强和自信的神气；穿着一件半新不旧的对襟汗褂子，凸起的肩头肌和高高隆起的胸肌里像是蕴藏着使不完的力气；手工自制的牛皮裤腰带系着黑色的大裆裤，裤腿卷到膝盖处，小腿上健壮的肌肉鼓起来；脚上穿着一双洗得发白了的黄色胶鞋。

此刻，他无心欣赏这司空见惯的瑰丽晚霞，而是迈着急匆匆的脚步往红达阪村的家里赶去。遇到上坡，他踮起脚尖，一口气爬上去；遇到下坡，则是一溜小跑。与其说是走，还不如说是跑。

他叫张成武，廿五岁，是红达阪村的社员。昨天下午，上姑舅六十一捎来口信，说他爸爸得了重病，很想姐姐，让娘娘来看一趟。妈妈年纪大了，几十里的路程对于她年逾古稀的老人家来说不是很近的距离。替妈妈探视舅舅的任务就落到了他的头上，这既是为妈妈尽孝道，也是作为晚辈的义不容辞的责任！

今天早上，他去找队长请假，队长不准，说是明天马车去镇上磨面，万一他今天赶不回来就耽误了事情。经过再三恳求，队长才有条件地准了假。条件是：不管你舅舅病轻病重或是碰到什么特殊事情，只要天不塌下来，今天晚上必须赶回；还要给驾车的牲口割上夜草。这些条件并不苛刻，他就很爽快地答应了，吃过早饭后带上镰刀、绳子就出发了。

外甥来探望，舅舅很高兴，一定要留他吃过晚饭再回。他不好意思违拗，只好

答应。吃过晚饭，刚要准备回家，六十一姑舅抓药回来了，不让他回去，说今年獾狼在红达阪沙沟里生了一窝狼娃子，白天过路的人们都是结伴而行，天都快黑了，你一个人回去让我们怎么放心！可不管怎么挽留，他都执意要走。这并非他不近人情，而是因为生产队有个规矩，旷工一天扣五天的工分，超假按旷工论处。这还不是要紧的，最要紧的是他大头大脸地向队长保证今晚一定要回去，要是不回去就失了信，一个失去信用的人啥事都干不成。因此，他就决意要走。舅舅知道这外甥娃的脾气：他要做的事三套马车也拉不回来。留他住一夜是白费口舌，只好同意让他回去。姑舅挽留他的目的是好久没有见面了，留下来喧一喧，拉拉家常。红达阪沙沟里有狼娃子虽是实有其事，但也有吓唬他的成分在里面。他知道张家姑舅哥从小就爱舞枪弄棒，练就了一副硬身板，要是争斗起来几个小伙子近不了身，就算是遇上一两只狼也不能把他怎样。因此，就不再强留，放他走了。临行时，嘱咐他万一遇到什么危险一定不能慌乱，沉着应对，才能化险为夷。

他踏上了回家的路。

橙红的霞光由浓变淡，天慢慢地黑下来了。人常说，朝霞不出门，晚霞行千里。今晚的天气有点怪，天不但没有放晴，而且云团越来越厚，天空完全变黑了。他只能靠白路、明水、黑坑的夜行经验行走。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奔波，到了回村的必经之路——红达阪沙沟。这条弯弯曲曲的沙沟长达六公里多，路面布满了大大小小的沙砾，由于洪水冲刷，向阳的一面大部分是悬崖峭壁，阴面是两米多高的沟坎，沟坎上面是大阴坡。由于地理位置偏僻，行人很少，到了夜晚几乎就没有行人了。

今晚，他可能是这条沙沟里唯一的行人。进入沙沟不远，他停下疾行的脚步，望了望长满青草的南坡，又抬头看了看布满黑云的天空，若有所思地看了看握在手中的镰刀，稍稍犹豫，又重新上路了。

为了尽快走完这条阴森森的沙沟，他把全身的力量灌注到两条腿上，迈开大步疾行。沙沙作响的沙砾，惊动了栖息在窝巢里的飞禽，发出“咕咕嘎嘎”“叽叽喳喳”的各种鸣叫声；蹲在崖壁上的猫头鹰发出“咕咕喵——咕咕喵——”瘆人的叫声，黑沉沉的沙沟里本来就让人觉得心虚，再加上这些杂乱的声音就更增添了几分阴森的感觉。

尽管他有健壮的身体，但在这种黑咕隆咚的夜晚独行还是有点心慌。但他不是太怕，凭着爷爷教给他的几招护身术，一两个拦路打劫者根本不在话下。再说了，新中国成立二十多年来还没有听说过有拦路打劫者。唯一担心的就是狼，最近风传红达阪沙沟里有野狼出没，姑舅哥也说有一窝狼崽子。看起来这不是猜测而是真有其事。不过，人们都说“野狼不食窝边肉”，为了保护狼崽子不受侵害，一般不会在方圆十多里的范围内猎食。既然狼窝在红达阪沙沟里，狼就肯定不会对行走在沙沟里的人下爪。退一步说，即便是违背常理侵袭行人，凭着自己硬朗的身子骨和矫健的步伐足可以对付，不至于受到伤害。不仅如此，他还知道，再凶恶

的野兽都是怕人的，只要听到人的声音它们就会绕道走，除非是饿极了的野兽。想到这里，他灵机一动，利用野狼怕声音的习性，他想大声告诉附近猎食的狼们：这里有行人，你们绕道点！于是，他深吸了一口气，吼起了《少年》：

月亮上来亮上来，月亮的光气里浪来，
窗子里甬看门里来，四六的面毡上睡来！

他吼出的一嗓子《少年》尽管有些跑调，但吼的目的并非是为了好听，而是利用声音给自己壮胆和吓唬野狼。由于夜深人静加之他中气十足吼出的声音显得特别洪亮，周围的群山发出了共鸣，好像是一群人在同他对唱。唯恐有的野狼还没有听到他的声音，他又唱上了：

天爷下的灵芝雨，石头上麻拉拉的，
身子走路心牵着你，四梢里乏沓沓的。

他认为不管多凶恶的畜牲听到他的声音必定会避开沙沟往别的路上行走，他可以放心大胆地越过红达阪沙沟平平安安地回到家里。他一边吹着口哨一边加快行进的步伐。可令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两嗓子《少年》是“双刃剑”，不仅没有起到“敲山震虎”的作用，反而为野兽传递出明确的信息——红达阪沙沟里有行人！

他正在轻松地行进中，忽然听到身后“咚——”的一声，像是一块重物重重地砸在地上。他停住脚步，回头一看，离他几十米远的地方隐约有一个黑乎乎的东西立在那里，他心里一惊，是什么东西？他透过微弱的光线紧张地辨认着，还没有辨别出什么东西，又是“咚——”的一声，从沙沟旁的崖坎上又跳下一个黑乎乎的东西来。这时，他看见四个绿色的小电灯泡忽闪忽闪地朝他跳动着！那两个黑乎乎的东西不是别的什么东西，是狼！那四个绿色的“小灯泡”便是狼的眼睛！他浑身的血液直冲头顶，头发直竖起来，身上布满了鸡皮疙瘩。他本能地惊叫了一声：“打狼啊！”声浪冲到崖壁上又弹回来，刺得他的耳膜微微作响。

自他懂事以来，曾经跟着大人们打过狼，还曾经将正在撕咬羊肉的恶狼赶跑过。还值得一提的是，他们庄子上将一只下山的金钱豹追逼到山洞里，在洞口堆上麦草加进烟叶、辣椒，点燃后将豹子活活熏死。他也是那次熏豹的参与者，还分了一小块脚趾骨。那时人多，且在大白天，可现在是鸡鸣狗吠都难以听到的沙沟里，尤其是黑夜，仅靠一个人的力量能斗过这两只恶狼吗？他很紧张，快速跳动的心脏仿佛要从嗓子眼里蹦出来！

情急之中，他想起了舅舅遇事要沉着应对、不能慌乱的嘱咐，又看到握在手里的镰刀和绳索，心里平静了许多，人毕竟是人，狼毕竟是畜牲。狼被人逮住关在动物园的铁笼里供人观赏，从没有听说过狼把人关在山洞里观赏；人打死狼的事屡有传闻，可人被狼吃了的事很少听说过。以此说来，人就是狼的天敌，哪有人怕野兽的道理。

有了信心，胆子就壮了。他从地上摸起一块石头狠狠地甩过去，还真管用，

“绿色灯泡”不见了。心想，这两个畜牲可能是偶然相遇，不是诚心来和他作对的，要不然为什么一块石头就把它吓跑了？到底还是狼怕人！

狼不见了。

他继续赶路，心里却犯开了嘀咕，这两个畜牲是和他偶然相遇，还是打他的主意，不得而知。如果是不再出现就说明是前者；过一会儿跟上来就是后者了！不管是前者还是后者，尽快走出沙沟才是正着。

忽然，后面又传来了轻微的响动，他急忙回头一看，离他十多米远的地方，两对“绿色的灯泡”又出现了。他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这两个畜牲不是和他偶然相遇，而是冲着他来的。他的心脏跳动的频率又加快了，刚刚平静下来的心情又慌乱起来。

“不知死活的畜牲，不给你们点厉害就不知道马王爷是三只眼的！”他边骂边从脚下摸起一块石头朝“绿色灯泡”用力抛过去。一对灯泡不闪了，一对灯泡还在闪着绿光；他又砸过去一块石头，两对“灯泡”都不闪了，两个畜牲回头走了。

他加快脚步疾行。走了不到百步，身后又出现了沙沙的声音，他回头一看，那两个可恶的家伙又跟上来了！更让人不寒而栗的是，前移的一对“灯泡”不是处在一条直线上而是上下跳动，这和腿有残疾的人夜间行路时手中的手电筒上下晃动一样。以此说明，前行的那只狼就是臭名昭著的瘸狼！！

瘸狼！这是个令十里八乡的人畏惧的名字。它是一只母狼，身体强壮，一两只跟羊狗在它身上沾不到丝毫便宜。有一次，它跳进康家庄的羊圈，同牧羊犬缠斗在一起，它凶残地撕破了牧羊犬的腹腔，肚肠泼洒了一地。羊把式赶来时，它已经跳墙逃走了，还叼走了一只小羊羔。还有一件更惨的事，趁羊把式疏忽，瘸狼“夫妻”带着出窝不久的两只狼崽子跳进榆树庄生产队的羊圈里，将六十多只冬羔全部咬死。狠毒的畜牲们咬住小羊羔脖颈，吸尽血液后把肉体抛开，再咬住另一只羊羔。四只畜牲不知折腾了多久，将当年落地的小羊羔全部咬死。六十多只羊羔的血液全部进了四只畜牲的肚子，肚子暴胀，跳不上墙头逃不出羊圈，它们就藏在圈门附近伺机逃跑。早上，羊把式来到羊圈墙外就闻到了血腥气，觉着不对劲，急忙打开羊圈门，畜牲们趁机冲出圈门逃跑了。那年，生产队的羊群不仅没有收一只羊羔，而且大部分适龄母羊由于惊吓过度没有发情，即便是怀了孕的，也大部分流产了。一个萝卜两头切，榆树庄生产队两年没有落下一只羊羔，造成了很大的经济损失。

瘸狼不除，牲畜羊只就永无宁日。公社革委会把打狼保畜提上重要的工作日程；经请示县人民武装部同意，从公社武装基干民兵连选拔体质好、枪法准的民兵组建了打狼队。白天寻找踪迹、晚上蹲守，忙碌了半个多月，别说消灭，连狼的藏身之处和行动规律都未摸到。没有办法，就在它曾经光顾过的几条路上放了十多副铁铗。狡猾的畜牲凭借灵敏的嗅觉闻到了铁锈味，多次绕开铁铗，终未能将其捕获。用枪打，找不到目标；用铁夹，它绕道行；蹲点守候，它不上“钩”，打狼队到

了束手无策的地步。是老天爷帮忙还是它的孽罐子满了，倒霉的时刻终于来了，在一个大雪纷飞的夜晚，可能是厚厚的积雪阻断了气味的传播途径，这只狡猾的家伙终于被铁钹夹住了。为了逃命它将铁钹连同拴在铁钹上的一百多斤重的小磨扇拖走。打狼队员们荷枪实弹，沿着磨扇溜过的痕迹猛追，一直追到几里外的红达阪沙沟，才在一处崖坎下找到了铁钹和小磨扇，以及一截八寸多长的狼的前腿，却不见狼的踪影。这说明凶残的家伙无法挣脱铁钹，咬断自己的前腿逃走了。

从此后那只母狼就成了臭名昭著的瘸狼，狼性的凶恶加倍地显露出来，真是打蛇不死反被蛇咬！更让人难以理解的是，打狼队队长的母亲在晚上起夜时被它活活咬死。是巧合还是蓄谋已久，谁也不知道。如果是后者就更可怕了！此后，人们谈瘸狼色变。小孩夜哭，说一声瘸狼来了，哭声便戛然而止。

这两只畜牲说不定就是红达阪沙沟里那窝狼崽的父母，利用黑夜的掩护，为狼崽们觅食。在这深山荒沟里碰上了夜归的张成武。他这个七尺男儿有生以来第一次知道了什么叫害怕：如果自己被狼吃了，年迈的母亲由谁养老送终？没有来到人世的儿女由谁养活成人？贤惠漂亮的妻子以后的路该怎么走……

天空布满了黑云，黑幕笼罩着红达阪沙沟。几颗小星星从云缝里挤出来，眨巴着小眼睛，俯瞰着地上的善与恶。可它们没有一点办法扬善惩恶，只能眼巴巴地看着那些恶行者们戕害生灵，而自己却无所作为！

四只“绿色小灯泡”又齐齐射向了孤立独行的张成武。此刻，他什么都不想，只想着摆脱这两个畜牲，尽快回到家里。可是，他走得快，狼也走得快，他走得慢，狼也走得慢，距离不仅没有拉开，还在步步靠近。到了一个急拐弯，他撒腿跑起来，想借地形条件拉开和狼的距离。到了直道上回头一看，狼还是紧随其后，距离不仅没有拉开，甚至更逼近了一些。谁都知道，跑得再快的人也跑不过常年在风霜雨雪中奔波的狼！

他不走了，狼也站住不动了。看来这两个畜牲不把他撕碎是不会罢休的，死里逃生是他张成武今晚唯一的选择！为了母亲，为了妻子，为了还未来到人世的小生命，他一定要活下去！就是死也要鱼死网破，决不能让它们轻轻松松地把自己咽到肚子里！

已经进入到红达阪沙沟里最狭窄、最阴森的地段。狼要是成心吃人，这里将是最好的下嘴地段。常言道，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趁狼没有防备突然向它们发起攻击，就是不把它们打死打伤，赶跑了也就达到目的了，比等着挨打好得多。可又一想，他便立马否定了先下手为强的想法。看样子这两个畜牲是有备而来，它们的凶残是人人皆知的。对张成武来说，天时地利人和方面都没有优势可言，手中也没有进攻利器，只凭一人之力，贸然发起进攻，不但没有取胜的把握，反而会露出破绽，被恶狼所利用，其结果将是败亡！这不像体育比赛，头一局输了，总结经验，调整状态就有机会扳回下一局。同狼搏斗形同战阵，失败就等于死亡，没有下一回了！思来想去最好的办法就是忍着，不主动激怒它们，乐得个“和为

贵”逃过一劫。说不定它们看到自己镇定自若毫不慌乱的样子，知难而退也未可知！

主意已定，他吹着口哨迈着一副旁若无人的步子前进。他在前面走，狼在后面跟。过了折腰沟，发现沙沟的拐弯处有一大堆被风吹集到一块的米蒿子、刺蓬等柴草。他觉得眼前一亮：上学时，老师曾经讲过，远古时代，人类的先祖燧人氏发明了火，改生食为熟食，并以火为工具驱赶野兽保护自己。时至今日这个办法到底还管不管用，何不试一试？他走到柴草堆前，取出火柴点燃，干透了的柴草遇上火星立刻燃烧起来，火光将柴草堆周围十几米的地方照得通亮。那两个跟在屁股后面的畜牲可能是害怕了，几蹦子跳到沙沟沿上，恶狠狠地瞅着熊熊燃烧的大火。

张成武从内心深处发出感慨：老先人们呐，你们肯定不会想到，几十万年后的今天，由你们发明的驱兽的办法又保护了一个年轻的生命！

为了放心大胆地回家，他不满足于把狼驱离，而是要把它们彻底吓跑。一不做，二不休，他拿起一把柴草点燃后，大吼一声：“打狼啊！”径直向蹲在沙沟沿上的狼冲去。“嗷——”的一声，两只狼掉头就跑，朝沙沟南面的阴坡上狂奔而去。看它们逃跑的速度，说明它们真是害怕了，不可能再回来了！

狼跑走了，他心里踏实了。经过这一段时间的奔波，他有些疲劳了，借火堆的亮光抽个顺气烟再走不迟。于是，他心平气静地从汗褂的衣袋里取出烟荷包，从里面倒出瓜瓜草和沙枣树叶研细后，加进少许莫合烟混合而成的烟丝，装进用旧报纸卷成的喇叭筒；从火堆里抽出一根着火的柴棍点燃，美滋滋地抽起来。都说抽烟有害健康，好多疾病都是由抽烟引起的，说是抽一支香烟要少活十秒钟。可有的人说抽烟可以使脑力劳动者耳聪目明，可以使体力劳动者解除疲劳，还有的人说好文章都是用香烟熏出来的。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不知是谁说的正确。可此时的张成武觉得，这支烟卷里的烟气比什么都香，比什么都解乏，甚至超过了一杯酽茶和一块锅盔的效用。

喇叭筒抽完了，乏气缓过了，该上路了！他抖了抖粘在身上的柴草棍，重新系了系鞋带，拿起放在地上的镰刀和绳子，打灭了还在燃烧的柴草，准备上路了。刚跨出十几步，四个“绿色的灯泡”重现在离他十几步远的沙沟沿上。这说明两个畜牲根本没有离开沙沟，而是躲在不远处瞅着他的一举一动，等他灭了火准备离开时就蹿到他跟前！

他心里一紧，看来这两个畜牲是不会轻易离开他的，怎么办？用不着考虑，回身来到柴草堆旁，重新点燃了柴火。为了让火烧得更旺些，他用镰刀把拨了拨正在燃烧的柴草，熊熊火焰把半截沙沟照得通亮。他从柴草堆上抽出一把米蒿子，点燃后举在手里冲过去，狼掉头就跑，一直跑到半坡才停下来，无奈地望着熊熊燃烧的火焰。他回到火堆旁席地而坐。他一边用镰刀把拨火，让火焰更旺些，一边想着眼前的处境：看来这两个畜牲是不会轻易放过自己的，要不是这堆火护着他，

可能早就对他下嘴了，火堆就是他救苦救难的菩萨爷，只要不离开火堆，狼们只能是干瞪眼！

他不断地往火堆上加柴，让火烧得更旺些。突然，他心里打了一个激灵：这堆柴草照这个速度烧下去，不到两个小时就烧完了，柴草烧完了，天还没亮，到那时，只能是伸长脖子让畜牲们咬了！怎么解决柴草不够的问题？到山上去拣柴，那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天黑看不见不说，就算看得见，那两个畜牲会让他去拣柴吗？办法只有一个，就是尽量让柴草燃烧得慢一些。他当机立断，把火堆同柴草堆分开，抽出少量的柴草陆续添到火堆上。这样做既能保证火堆继续燃烧，还能延长燃烧时间。用这个办法，这堆柴草足可以烧到太阳出山！

但是，使用这个办法柴草是节省了，火焰可就变弱了。那两个畜牲随着光圈的缩小和亮度的变暗慢慢地朝火堆跟前移动，直到五六米远的光圈边才止步！瘸狼蹲着，公狼的头放在伸出的两只前腿上，两条尾巴时而翘起，时而攢在地上，发出轻微的砰砰声。两个畜牲蹲守的姿势不一样，但有一个共同点：都用贪婪的眼神直直地瞪着他。尽管距离拉近了，但畜牲们不敢再朝火堆挪动了。

有这一堆柴草垫底，他心里有了底气，虽然有些心虚，但也不至于慌乱。为了增强火焰对狼的威慑力，过上一段时间，他就拿上一把燃着的柴草大吼“打狼啊！”向恶狼冲去。狼掉头就跑，重新回到沙沟沿上。过上一会儿它们又慢慢地挪到五六米的光圈外。就这样人和狼对峙，谁也奈何不了谁。

张成武一边往火堆上添柴草，一边又抽起了喇叭筒。辛辣的烟草味在五脏之华盖中转上一圈后又从原路退回来飘散到空中。紧张的脑神经在尼古丁的刺激下松弛下来，紧缩的筋骨也舒展开来。他觉得此刻的烟焦味比什么都香，比什么都得劲！甚至觉得从来没有抽过如此美味的烟卷！

一阵清风吹来，火焰朝一边倾斜。没过多久，清风变成了黄风，把沙沟里的柴草吹得满地乱窜。“轰隆隆——”，随着刺目的闪电，一声闷雷从张成武头顶上空响起；“咔嚓啦——”又是一声炸雷在空中炸响。他高兴了，电闪雷鸣后面必定是倾盆大雨，狼们必定要回狼窝躲避风雨去了，危险也随之消除了。他也打算找一处能遮风挡雨的地方暂避，可在沙沟里悬崖峭壁到处都是，就是没有藏头的地方。就是有也不能马上离开，那两个畜牲不为电闪雷鸣所动，还在虎视眈眈地盯着自己，一旦离开火堆，说不定它们就会立刻扑上来！只有硬着头皮接受风吹雨打了。

一阵大风吹过，铜元大的雨点夹杂着豌豆大小的冰雹带着呜呜的风声从黑云中倾泻下来，重重地砸在他的身上。护头的双手被冰雹砸得麻木酸软，雨水从脖颈里流进后在腰槽里形成径流，径直流到裤裆里的紧要处，像没有关紧的水龙头一样滴滴答答地往下流淌，片刻间他成了落汤鸡！不到一刻钟时间，雷声向山后滚去。风小了，雨停了，汇集到一起的雨水形成洪流，哗哗啦啦地朝沙沟外涌去！

他站在没膝的洪流里，要不是年轻力壮早就被洪水冲走了！他看到一个鱼脊背似的沙砾堆没有被洪流完全淹没，就蹚着洪水来到上面，准备活动活动身子，拧

干被雨水淋透的衣服后上路。他刚脱下汗褂就听到身后有响动，扭头一看，两个被洪流逼到沙沟沿上的畜牲正在用恶狠狠的目光瞪着他，沉底的心重新悬起来了。

他哪里知道，为了果腹，野狼们一年四季都在野外奔走，常年经受酷暑严冬和风霜雨雪的锤炼，练就了适应各种气候条件的本领，恶劣天气正是它们获取猎物的绝佳时机。刚才的大雨正是它们求之不得的，怎么能轻易地把即将到口的猎物抛下而走开呢？万幸的是，这两个畜牲没有在瓢泼大雨中向他发起进攻，如果是那样，他年轻的生命早已彻底交待了！

这场雷阵雨不但没有给他帮上一点忙，而且彻底浇灭了他生存的希望——火堆被浇灭了，柴草堆被洪水冲走了，火柴也成了“光杆司令”。老祖先发明的“护身符”被狂风暴雨带走了！

洪流消退了。两只狼跳下崖坎一步一步地朝他逼来。他手足无措，方寸大乱。正在无计可施时，猛地记起生产队为了羊群不受狼的侵害，在羊圈周边的墙头上架起了像监狱的电网一样的绳索，再在绳索上拴上铃铛或是容易发声的器物，庄户人把它称作“拦绳”。于是，他麻利地将镰刀拴在绳头上抛过去。“当啷——”一声，镰刀落到狼的前面发出清脆响亮的声音。两只狼回头就跑，跑了二十多米后方才停下来，惊恐地看着掉在地上的镰刀和绳索。

一个小小的镰刀为啥把狼们吓成这样？可能是除了怕声音的天性还有另外一个原因，就是人们常说的“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瘸狼拖着铁铤在沙沟里逃命时，铁铤同石头碰撞所发出的声音和刚才镰刀落地时发出的声响十分相近。听到这种声音，它可能就想起了让它痛彻骨髓的铁铤，就感到特别害怕；因此，来不及多想，回头就跑。

真是无心插柳柳成荫，这个突然想起的办法把狼吓退了，说不定两个畜牲就此知难而退了！但他深知凶恶的瘸狼不但凶残而且什么坏主意都能想出来，绝对不可以因短暂地得势而麻痹大意，给畜牲们留下可乘之机，搭上自己的性命。他不敢把镰刀收起来，继续拖着它上路。行走间，镰刀同地上的沙砾相互碰撞不断发出丁零当啷的响声，还发出点点火星，这更增加了吓阻的效果。他趁着这有利的时机加快行进步伐，尽快离开这阴森森的沙沟。

走了几百米，过了几道弯，不见狼跟上来，他心里平稳了许多。为了更快一点，他索性小跑起来。来到一段直路上，觉得身后又有响动，回头一看，两个畜牲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跟上了。他很紧张，看起来这两个畜牲今天是一定要他的命！但当看到狼们只是在镰刀后面几米远的距离上跟进，说明它们对镰刀是很畏惧的，只要镰刀挡在中间，狼是不敢靠近的！他紧张的心情又放松了些，只管加快脚步往前赶路。

大约过了半个多小时，镰刀不响了！他急忙把绳子抽到眼前，一看，傻眼了：拴镰刀的绳子被沙砾磨断了，镰刀不见了。再往前一看，镰刀静静地躺在离狼几

米远的地方。他慌了,丢掉镰刀就等于丢掉了半条命!一定要把镰刀捡起来重新拴上。可是,当他回到离镰刀几米远时,两个畜牲已经站在镰刀旁,可能已经猜出了他的目的。这个丁零当啷作响的镰刀挡在面前,它们不敢逾越,现在终于脱手了,能让你轻易捡回去吗?于是,两个畜牲露出了凶相:瘸狼龇牙咧嘴地横在路上,挡住他的去路,恶狠狠的目光朝他直射过来;腮帮上的肌肉后撤,露出两排尖利的牙齿;嗓子眼里发出低沉的吼叫声;狼毛像松针一样竖起来;鞭杆似的尾巴翘起老高还不断晃动着,凶恶的样子令人毛骨悚然。更不可思议的是,瘸狼挡住他去路的同时,公狼则叼起镰刀,几蹦子跳到南山坡上,把镰刀丢到一个水钻窟窿里后又回到原来的地方。看这狂妄的样子,说明它们已经兽性大发。他如果有一丝一毫的慌乱,这两个畜牲非将他咬断喉管,撕碎肢体,变成一顿丰盛的美餐不可!

狼离他只有几米远了,他已经闻到了狼身上的血腥气。此时,他不敢背着狼往前走,而是面朝狼退着走。这样一来,可以在恶狼发起突然进攻时,及时发现,也好有个抵抗的机会。他一边倒退,一边想着脱身的办法。

真是“破车遇到双跌窝”,他一边退一边想,还没有想出脱身的办法,脚却踏在一块圆碌碌的石头上,石头一滚,身体即刻失去了平衡,“扑咚”一声,他四仰八叉地躺倒在地上!他急了,奋力一跃重新站了起来。这一倒一起的意外举动使两只狼大吃一惊,回头便跑。跑出一截后,回过头来仔细观察——这个两条腿的家伙又在耍什么花招?

这一跤跌得真值,不但把紧逼不舍的畜牲吓退了,而且得出了一个正确的想法:不只是人怕狼,狼也怕人!可就算如此,他还是觉得后怕,如果狼看出他是无意间跌倒并非耍什么花招而趁机扑上来时,他已经成为狼的腹中之物了!好在这只是假设,他没有被狼咬死,仍然好端端地站在这里,是万分幸运的事!

狼被吓退只是暂时的,等它们回过神来一定会更加凶恶地逼上来,绝不会轻易地放过他。必须要在这么难得的机会中尽快拿出抵抗它们的办法来,要不然危险到来时只有等死的份儿了。他一边加快脚步行走,一边紧张地思考。刚想出了对付的办法,狼就追上了,正好派上了用场。他将握在手里的绳索像朝鲜族舞蹈中的舞绸一样在头顶舞起来。所不同的是,舞蹈中的舞绸用头舞,他是用手舞。绳子在头顶甩动时发出呜呜的响声。看到快速转动的绳索,听到呜呜的响声,狼不敢靠近了,只在十米开外的地方跟着。原本想到狼会怕绳,却没有想到绳子快速转动时还发出了响声。这个一举两得的办法增加了他战胜恶狼的信心,生的希望也重新浮现在眼前。更使他充满希望的是半个月亮在启明星的陪伴下高高地悬挂在东方天际,天快亮了,说不定在这寂寥的沙沟里会出现早行人帮他解除危机。还令他宽慰的是,沙沟快到尽头了,前面不远处就是乌蒙大岭的鹰嘴梁子,跨过鹰嘴梁子,越过鞍子湾,越过车路湾山口就到了车路沟,就能听到鸡鸣声和狗吠声,到那时畜牲们就心虚了,别说对自己下手,就是逃跑都嫌腿短!

有了希望就有了信心,有了信心腿底下就有了劲道,有了劲道行进的速度就

大大加快了。这不能不说是绳子的功劳，要不然它现在的处境就很难说了。但是，甩绳的双臂觉得酸麻肿胀不听使唤，绳子软绵绵地飞不起来，更别说发出响声了。他又采取甩着绳子走一会儿，再拖着绳子走一会儿的办法，以解决体力不支的问题。

狼是夜行的高手，有着丰富的夜行经验。看到高挂在天空中的月亮和启明星，知道天就要亮了，同时也知道翻过前面的垭豁就能听到红达阪庄子上天敌的吠声了，也就没有下嘴的机会了，到嘴的肥肉就算白白溜掉了！必须要立即动手！此时，它们也看出了猎物体力不支的窘态，就加快了行进的爪步。死神离张成武越来越近了！

此时的张成武已经没有力气甩动绳子，只能拖着绳子走了！在沙沟里行走还能咬牙坚持，到了鹰嘴坡每迈一步都很费力。他只觉得喉咙发干，呼吸急促，两腿发软，要不是求生欲望的支撑，迈出一步也要费老大的劲！

“船迟又遇打头风”，就在这生死攸关的非常时刻，超乎想象的一幕又出现了：瘸狼簸箕般的大嘴紧咬住绳子的另一头，看样子是要从他手里夺回绳索。“轰——”他只觉得全身的血液直冲头顶，绳子是他现在唯一能保护自己的用具，如果被狼夺去，就意味着赤手空拳地同它们搏斗，看那两个畜牲张牙舞爪的样子，自己能斗得过吗！

情况危急，如果稍有迟疑，绳子就会被狼夺走，失去了绳子，后果将不堪设想！他用双手紧紧地攥住绳子，身体向后倾斜，使出全身力气要从狼口里夺回绳子。一根绳子，人要争，狼要夺，互不相让。这时，瘸狼嘴里发出呜哩呜噜的叫声，公狼似乎是听懂了瘸狼在说什么，也咬住了绳索。两只狼的三条前腿前蹬，四条后腿后鞦，七条腿一起用力，看起来不把绳子夺走是绝对不会罢休的。此情此景，恰似拔河比赛，尽管狼处在下坡的有利地形上，但人是处于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境地。因此，双方互相僵持着，谁也不能得手！

狼是主动进攻者，人是被动防御者。狼从心理和体力上略胜一筹，而人在心理和体力上都处于十分疲惫的状态，加之处于非常不利的地形，断难进行持久战。果不其然，胜利的天平渐渐向狼倾斜，但他还是拼命坚持，至死不松手！“天有不测风云”，谁承想踩在脚下的一块用来借力的石头承受不了压力从脚下逃脱，“咕咚”一声，他重重地跌坐在地上。

就在他倒地起身的短暂时间里手中的绳子易手了，并且眼睁睁地看着被公狼抛到峡谷里去了。他的心直朝下坠，这下算是玩完了，只能赤手空拳地从狼嘴里夺命了！此时，他的脑袋瓜高速运转起来，手中没有了任何工具，只能靠双拳和两条腿保命。为了避免两面受敌的被动局面，他必须趁狼还没有发起进攻，赶到离这里只有几十米远的鹰嘴崖，背靠崖壁同狼搏斗可以避免前后夹击的不利局面，这是他目前唯一能做的事。情势不容许他多想，咬着牙撩起双腿朝鹰嘴崖奔去。

他在前面猛跑，狼在后面紧追。两条腿的人怎么也跑不过四条腿的狼，同狼

之间的距离越缩越短。三十米，二十米，十五米，十米，五米。多亏了他在上坡，狼在下坡，要是位置互换，狼只要纵身一跃就能扑到他身上了。

形势越来越危急，他甚至有些绝望。他想起了慈祥的母亲：父亲去世时，她还不满二十岁，为了不让儿子受歧视没有再嫁，既当爹又当妈，含辛茹苦地拉扯他，指望他为张家传宗接代，为自己养老送终，儿子成了她活下去的精神支柱。现在儿子已经成家立业了，她老人家也快要当奶奶了，该享享含饴之乐了，如果他被人狼吃了，有谁给他养老送终？此刻，母亲肯定没有睡，坐在昏暗的煤油灯前等他回家，仿佛在问他：“武儿，你说擦麻儿赶回来，现在天都快亮了，怎么还不见你的影子啊？”想到这里，他眼眶发热鼻子发酸！为了母亲，为了妻子，为了还未见面的儿女，为了红达阪庄子上的老少爷们，不能死，要活，一定要活下去！

他豁出去了，一口气奔到了鹰嘴崖下。回头一看，两只狼也紧随而来。“天无绝人之路！”只见崖坎下的一个凹坑内堆放着一堆拳头大小的卵石！见了这堆圆溜溜的卵石，仿佛是一个濒临沉底的溺水人发现了一根飘木！天呐！这是哪个好心人给他准备的防身武器！其实，他用不着感谢，也不知道应该感谢谁。这不是一两个人所为，而是先行者们在沙沟里捡的防身武器，到了鹰嘴崖，这些石头完成了它防身的使命，就被遗弃在路边了。

他为啥如此高兴？说起来话长了：他的爷爷是红达阪一带小有名气的拳棒手，还有一手摔石头的绝活。他能在夜间将插在五十步开外的香头子打灭。虽算不上是百发百中，但也是八九不离十。有一次，邻舍家做善事，去煤矿驮煤，半道上牲畜被劫路贼抢走。他带人追赶，摔出去三个石头打倒了两个贼娃子，夺回了牲畜。自此后，他名声大振，人们誉他为“张石头”。大小贼娃子因此不敢染指红达阪村一带的任何财物。

他爷爷十分喜欢他这虎头虎脑的孙娃子，从小就教他拳脚功夫和甩石头技巧。在爷爷的调教下，他也练得身健体壮。新中国成立后，因没有盗贼，无法验证他的功夫，但在劳动中他的功夫却显现出来：同龄人在粮食入库时背上二百斤左右的口袋就气喘吁吁显得很吃力，可他背三百斤的口袋气不喘脸不红，轻松自如。那年，兽医站的防疫员来生产队给大家畜注射炭疽疫苗，生产队长派了两个小伙子帮助防疫员注射疫苗。经过两个多小时，其他的牲畜都注射了疫苗，唯独有一头岁半的公牛，人一靠近就梗着脖子低着头冲过来，别说是注射疫苗，就是接近它都不容易。小伙子们胆怯了，对防疫员说这家伙健硕，就是不打防疫针，啥病也都上不了它的身，还是算了吧！防疫员不同意，说是漏防一头就是漏下了一个传染源，一旦发生问题他担不起这个责。没有办法，队长又派了两个小伙子来，还是控制不住，更糟糕的是把这头公牛惹急了，眼球成了红色乒乓球，从鼻孔里喷出来的气流把地上的草渣子吹得满地乱滚，尾巴像一条鞭杆直直地竖立起来。四个气力茂壮的小伙子没勾了，蹲在牛圈门上拧喇叭筒。正在这时，张成武赶着马车路过牛圈，看到几个小伙子愁眉苦脸地蹲在牛圈门上抽烟，觉得有些奇怪，问他们是